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明會典卷一百九至十三

詳校官編修臣裴謙

編修臣程嘉謨覆勘

總校官知縣臣繆琪

校對官編修臣邱庭漋

謄録監生臣毛金湖

明會典卷一百九

兵部四

城隍二

東北諸國

東北諸國有數種洪武永樂間相率歸附朝廷官其部長為都督都指揮指揮千百户鎮撫等官賜以勑書印記所設有都司衛所等處令具錄于後

都司一

尼魯罕都司

衛三百二十八

案明時諸衛多係空名所稱山川城站俱在傳聞疑似之閒未嘗親涉其地故譯對訛舛名目重複一地而三四名一名而三四見者甚多又如黑龍江屯河呼爾哈河與明邊界相去絶遠而亦列于衛所未免過為夸大至正統閒所置伊實等百數十衛皆寄任摩琳衛中尤空文無實今悉為譯改並識其誤于此

諾延衛

泰寧衛

扶餘衛

摩琳衛

寄住摩琳衛　福題希衛
沃濟衛　沃濟前衛
哈喇烏蘇衛　雅罕河衛
伊實左衛　肥河衛
伊爾們河衛　齊努溫衛
伊爾登河衛　訥穆河衛
科博欒衛　鄂古河衛
屯河衛　哈爾費延衛

和囉噶衛　哈爾敏衛

塔舒爾河衛　珠敦河衛

沃楞河衛　尼瑪拉衛

哈勒琿衛　伊爾庫魯衛

巴爾達河衛　雙城衛

蘇完河衛　博勒和衛

右城衛　伊拉齊河衛

沃濟右衛　沃濟左衛

沃濟後衛　瑪延山衛

圖勒哩山衛　費雅河衛

綏滿河衛　塔山衛

達喜穆魯衛　阿蘇江衛

安河衛　賡金河衛

奇集河衛　嘉河衛

薩里衛　都爾弼河衛

海蘭城衛　穆遜河衛

枯淩河衛　額烈河衛
推屯河衛　察爾圖山衛
圖倫衛　伊罕河衛
恰庫衛　猷特哩衛
伊實衛　通墾山衛
呼爾哈河衛　綽拉題山衛
穆倫河衛　烏爾堅山衛
額哲密河衛　格林衛

界藩河衛　哈實瑪衛
扎凌衛　呼爾哈衛
多林山衛　穆霞衛
塔瑪實克衛　阿倫衛
實勒們衛　色珠倫河衛
弼勒古河衛　黴河衛
阿濟河衛　費克圖河衛
穆克圖哩山衛　固里河衛

烏登河衛　祜實哈哩衛
噶穆衛　穆瑚埒河衛
巴延衛　佛爾們河衛
塔克題音衛　沙蘭衛
烏拉衛　實勒們衛
呼蘭山衛　奇穆尼衛
沃楞衛　塔納河衛
錫璘衛　奇塔穆河衛

托漠河衛　宣城衛

蘇穆嚕河衛　瑚爾穆衛

塔瑪實克衛　實勒們衛

噶穆河衛　尼瑪呼山衛

吉灘衛　鄂勒歡衛

穆勒衛　和屯衛

喀本河衛　和通吉河衛

薩爾滸衛　額伊瑚衛

呼勒河衛　和通吉衛

尼滿河衛　伊實衛

伊穆河衛　阿爾拉山衛

穆霞河衛　呼拉爾吉山衛

額音河衛　們河衛

古魯山衛　伊拉喀衛

克默爾河衛　默爾根衛

吉灘河衛　富勒堅衛

尼嚕罕衛　伊穆河衛
阿都齊河衛　邑埒河衛
訥穆衛　納爾吉河衛
噶齊克衛　佛訥赫衛
哈實瑪衛　瑚葉衛
額蘇倫衛　順民衛
達罕山衛　博和哩衛
烏雅山衛　托漠衛

呼勒山衛　哈瑪爾衛

塔山前衛　默爾根河衛

穆遜河衛　伊爾們河衛

伊拉齊衛　烏爾琿山衛

托罕河衛　扎穆圖衛

洮爾河衛　三屯河衛

阿嚕河衛　穆瑚埒衛

穆當阿山衛　羅羅衛

勒克山衛　克音河衛

噶哈衛　呼濟河衛

多隆武衛　阿濟納河衛

額埒衛　阿蘇衛

遜河衛　納爾吉衛

塔拉河衛　薩喇衛

伊實衛　費克圖河衛

扎津衛　伊屯河衛

温托琿河衛　法河衛

額蘇倫衛　拉林河衛

拉拉山衛　阿濟衛

通懇山衛　烏屯河衛

第拉衛　伊拉齊河衛

哈爾費延衛　赫圖河衛

拉們河衛　圖河衛

赫圖衛　奇穆尼衛

富色克摩衛
薩里河衛
哈實瑪衛
額埒河衛
雅魯衛
呼嚕山衛
農額勒衛
希禪衛
法勒圖河衛
穆克圖哩衛
噶勒弼河衛
雅奇山衛
伊努衛
噶穆衛
色珠倫衛
温河衛

托里山衛　斐森衛

噶穆河衛　拉拉衛

烏屯河衛　察罕山衛

瞻屯衛　穆陳衛

伊努山衛　希禪衛

噶哈衛　拉哈衛

吉河衛　敦珠克山衛

占尼河衛　賓山衛

伊屯河衛　齊巴噶衛
扎敦衛　濟爾瑪台衛
阿都齊衛　納蘇濟勒河衛
博和哩衛　敦敦河衛
伊遜河衛　察喇圖衛
呼圖哩河衛　雅魯河衛
布爾堪衛　穆倫河衛
喜塔爾河衛　三汊河衛

伊嚕河衛　錫里呼衛

老哈河衛　伊遜河衛

雅爾河衛　舒緒河衛

佛林河衛　烏蘇哩河衛

烏圖哩衛　穆勒肯山衛

推屯河衛　扎凌山衛

博囉河衛　都爾弼河衛

穆丹河衛　薩里衛

富倫河衛　密拉圖山衛

佛爾們衛　實勒們河衛

默倫河衛　費克圖河衛

實爾固辰衛　綽拉題衛

察察爾圖河衛　舒繕河衛

綽拉題衛　布爾哈圖河衛

烏蘇衛　額埒衛

呼勒河衛　實勒們河衛

烏拉河衛　　　　瑚河衛

薩哈勒察衛　　　布爾哈圖河衛

默倫衛　　　　　哈魯河衛

布拉衛　　　　　扎哈喇哈衛

齊努温河衛　　　𡍼賓江衛

浩喇圖吉衛　　　齊努温衛

阿津河衛　　　　𡍼賓江衛

鄂山衛　　　　　佛林衛

碩隆山衛　伊屯衛

穆河衛　珠敦衛

噶穆衛　海蘭衛

薩爾布衛　實山衛

海蘭衛　珠敦衛

赫什赫河衛　古城衛

福河衛　哈勒琿衛

烏登河衛　鄂古衛

斐森衛　烏塔里衛
拉新河衛　錫璘河衛
多爾裕衛　呼嚕河衛
穆霞河衛　富爾哈河衛
齊巴噶山衛　老哈衛
珠倫河衛　吉達納河衛
扎穆圖衛　伊蘇圖衛
色珠倫衛　阿木河衛

阪長衛

所二十四

沃濟屯河千戶所　鄂爾琿山千戶所

沃濟奎瑪千戶所　呼特亨千戶所

德里沃赫千戶所　沃濟沃勒齊千戶所

岳色千戶所　烏延千戶所

沃濟堅河千戶所　瞻河千戶所

烏登千戶所　屯河千戶所

哈克三千户所 沃濟屯河千户所

喀本千户所 五因千户所

索爾和綽河千户所 沃濟昆河千户所

法坦河千户所 烏屯河千户所

喀勒達千户所 鄂爾琿千户所

温托琿河千户所 沃濟色勒千户所

站七

博爾德站 黑龍江地方默勒特伊站

佛多河站　伊罕河衛哈必蘇站

哈必蘇站　富達里站

武都奇站

地面七

穆遜河地面　們河地面

雍潤地面　薩哈地面

尼瑪河伊都地面　噶穆地面

黑龍江地面

寨

黑龍江和勒博寨

西北諸國

西北諸國在國初皆服屬中國因授以指揮等官俱給誥印若哈密又為諸番入貢要道至封為王給以金印所設諸衛具錄于後

衛六

齊勤蒙古衛　罕都衛

安定衛　　鄂端衛

察遜衛　　哈密衛

西番

西番即古土番種類洪武初遣人招諭又令各族舉舊有官職者至京授以國師及都指揮宣慰使元帥招討等官俾因俗以治自是番僧有封灌頂國師及贊善闡化等王大乘大寶法王者俱給以印誥傳以為信其所設有都指揮使司指揮司等處今具錄于後

都指揮司二

烏思藏都指揮使司

朶甘衛都指揮使司

指揮使司一

隴答衛指揮使司

宣慰使司三

朶甘宣慰使司　董卜韓胡宣慰使司

長河西魚通寧遠宣慰使司

招討司六

朶甘思討討司　朶甘隴荅招討司

朶甘丹招討司　朶甘倉溏招討司

朶甘川招討司　磨兒勘招討司

萬戶府四

沙兒可萬戶府　乃竹萬戶府

羅思端萬戶府　別思麻萬戶府

千戶所十七

朶甘思千戸所　剌宗千戸所

孛里加千戸所　長河西千戸所

多八三孫千戸所　加八千戸所

兆日千戸所　納竹千戸所

倫答千戸所　果由千戸所

沙里可哈忽的千戸所

孛思加思千戸所　撒里土兒千戸所

參卜郎千戸所　剌錯牙千戸所

泄里壩千戶所　闊則魯孫千戶所

明會典卷一百九

明會典卷一百十

兵部五

鎮戍

凡天下要害處所專設官統兵鎮戍其總鎮一方者曰鎮守獨守一路者曰分守獨守一城一堡者曰守備有與主將同處一城者曰協守又有備倭提督提調巡視等名其官稱掛印專制者曰總兵次曰副總兵曰叅將

曰遊擊將軍舊制俱於公侯伯都督都指揮等官內推舉充任永樂初始命內臣鎮守遼東開原及山西等處自後各邊以次添設相沿至今其鎮戍地方或遇事增添改革俱本部奏請定奪今以見設鎮守分守守備地方并合行事例開具於後而協守遊擊備倭等項附見各條之下分守等項後有添設及守備無勑者亦不備載

鎮守二十一處

北直隸薊州永平山海等處

大喜峯口提督

界嶺口提督

南直隷淮安

協同漕運

揚州備倭

浙江等處

備倭

江西等處

湖廣等處

洞庭湖廵視

福建等處

備倭

兩廣等處

廣東備倭

廣西等處

四川等處

雲南等處

貴州等處

協守

河南等處

陜西等處

遊擊

延綏

協守

遊擊

寧夏

協守

甘肅

遊擊

山東等處

備倭

遼東等處

廣寧中路協守

山西等處兼提督鴈門三關

大同

協守

遊擊

宣府

協守

遊擊

分守三十三處

北直隸

馬蘭谷

燕河營

居庸關

密雲古北口

通州

湖廣

靖州等處

廣東

高雷廉肇四府

廣西

潯梧等處

栁慶等處

四川

建昌行都司

松潘等處
南路協守
東路協守
雲南
金齒騰衝
陜西
延綏西路
延綏東路

寧夏東路

協守

寧夏西路

協守

固原等處

固靖等處

肅州

凉州

協守

莊浪

遼東

遼陽等處

錦義二城

開原

山西

代州等處兼督鴈門等三關

偏頭關

大同

東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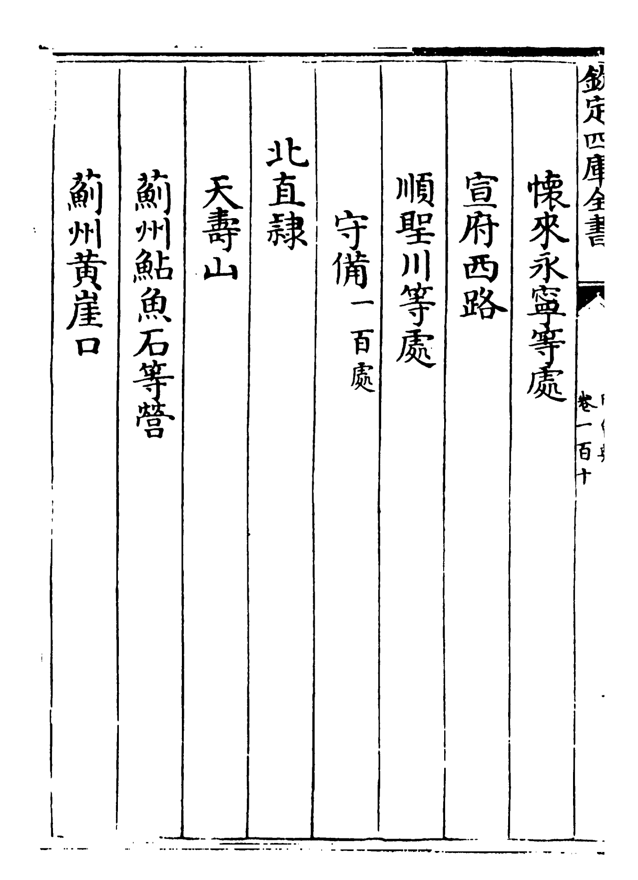
西路

協守

宣府

獨石馬營

萬全右衛等處



懐來永寧等處

宣府西路

順聖川等處

守備一百處

北直隷

天壽山

薊州黏魚石等營

薊州黄崖口

薊州等城

臺頭營等處

山海關等處

峨嵋山等處

永平等處

遵化灤陽等關

劉家口

遵化等城

涿州

真定地方

黄花鎮

紫荆關

倒馬關

浮圖峪口

南直隷

儀真揚州等處

歸德武平等處

九江安慶等處

浙江

温州處州

江西

南安贛州

湖廣

武岡等處

川江峽瞿塘等處

永道等處

郴桂等處

清浪等處

靖州等處

施州等處

鄖襄等處

福建

汀州漳州

四川

越嶲等衛

叙瀘大壩等處

雅州等處

貴州

迤東都匀等衛地方

迤西晋安等衛地方

永寧等五衛地方

河南

汝寧信陽等處

南陽等處

陝西

洮州

階文

固原

環慶等處

靖虜衛

蘭州

河州

岷州

靈州

西寧

鎮番

紅城子

山丹

永昌

山東

臨清

德州等處

沂州等處

遼東

寧遠等處

山西

代州兼督雁門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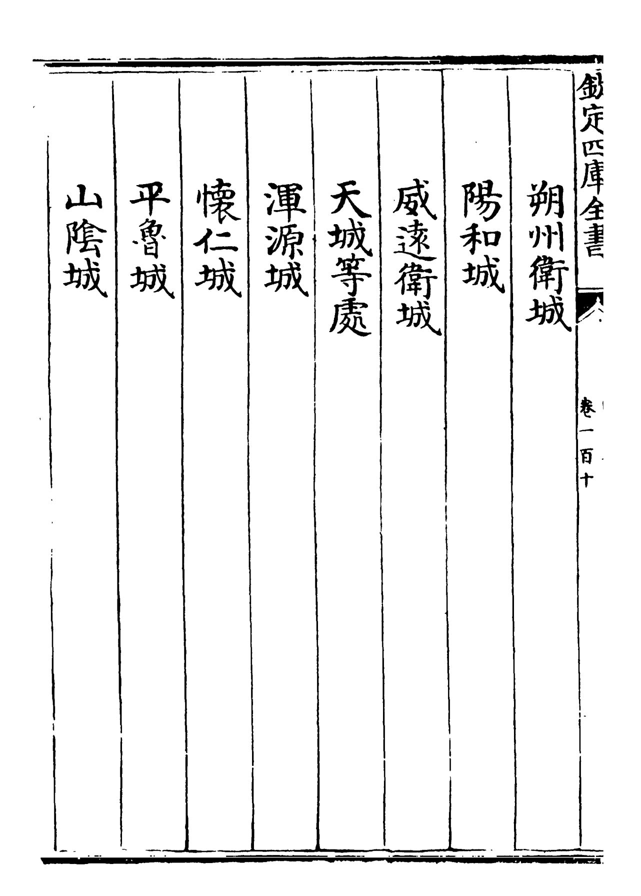
寧武關

大同

大同左衛城

大同右衛城

朔州衛暖會隘口



朔州衛城

陽和城

威遠衛城

天城等處

渾源城

懷仁城

平魯城

山陰城

應州城

宣府

保安舊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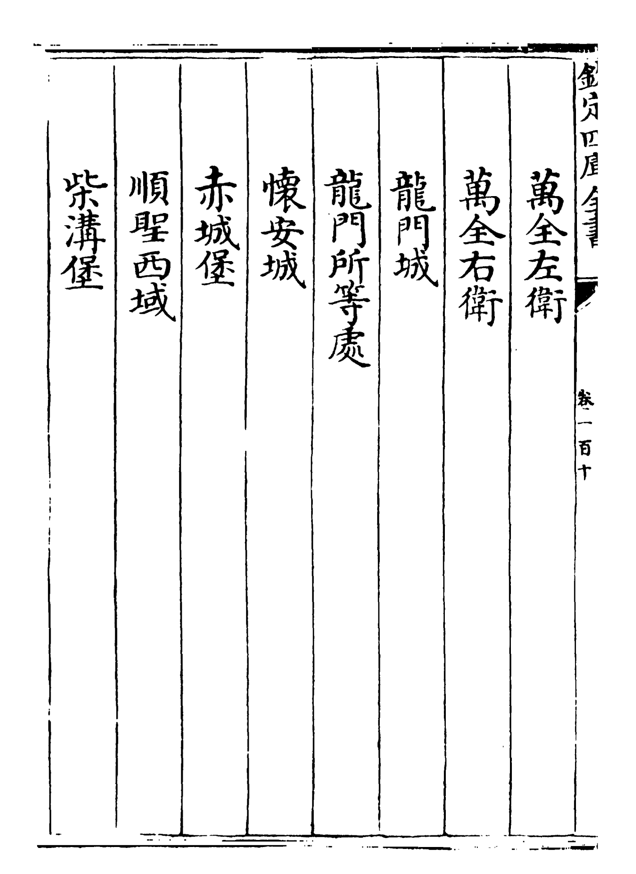
馬營

中路葛峪等堡

獨石城

保安新城

懷來城



萬全左衛

萬全右衛

龍門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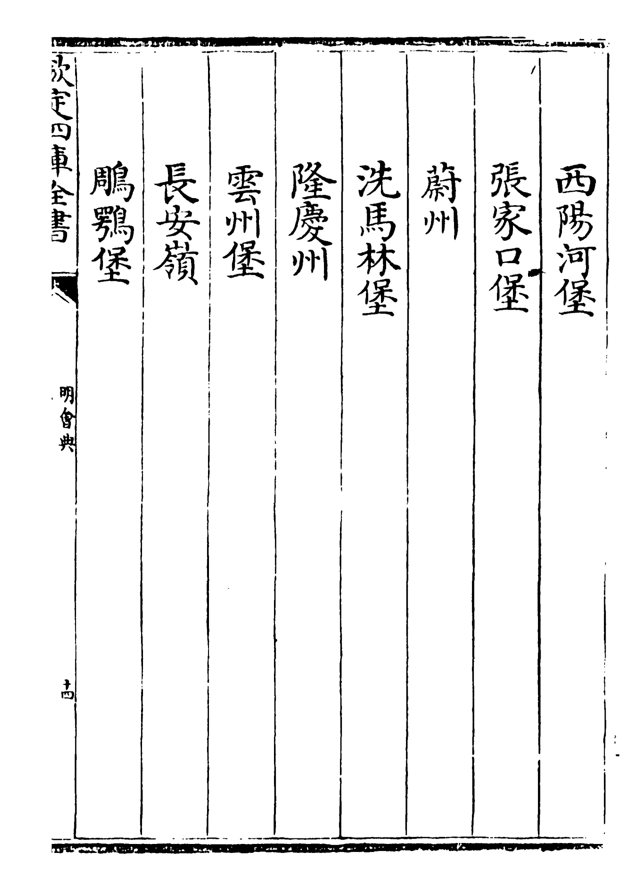
龍門所等處

懐安城

赤城堡

順聖西域

柴溝堡



西陽河堡
張家口堡
蔚州
洗馬林堡
隆慶州
雲州堡
長安嶺
鵰鶚堡

永寧城等處

新河口堡

新開口堡

四海冶

廣昌城

順聖川東城

事例

洪武二十二年令守禦邉塞官軍不得與外域交通如

有假公事出境交通及私市易者全家坐罪　宣德七年令居庸山海關荆子村黑峪口北抵獨石西抵天城每三月差武臣二員御史二員點視　正統六年令出境征勦鎮守總兵官參將内止遣一二員仍留一二員居守以備不虞　景泰元年令凡監鎗内臣專管神機火器其餘一切征務毋得干預沮壊軍政　成化元年令邊軍遇敵如曾率衆對敵及衆寡不敵者雖失利不罪其閉門坐視見敵先退者乃坐失機　十六年令在

外副總兵參將係侯伯或都督者劄付都司若都指揮雖掛印充總兵官於五府亦稱具呈指揮推舉守備者軍中以都指揮體統臨下其公移於都指揮用手本於所部指揮用帖文所部指揮稱具呈　二十年令鎮守官官舍隨任者許五人分守許三人其軍伴鎮守內外官二十名分守十五名守備十名團營官軍非警急不許輙便調遣　二十一年令各邊每年自九月起至明年三月止俱常川操練四月初具操過軍馬并大風大

雪免操日期奏報　又令各處盜賊生發如事干城池衙門殺官刼庫刼獄并積至百人以上者限一月以裏不獲聽鎮守巡撫巡按官將分巡分守守備及府州縣衛所巡司掌印巡捕官住俸戴罪挨拿盡絶照舊支俸管事半年不獲者聽巡按御史提問三司掌印官常例發落其餘每一起將守備守禦州縣巡司掌印巡捕等官降一級二起府衛掌印官降一級每三起分巡分守官降一級俱調邉遠去處　弘治十三年奏准各處鎮

守內臣所在選能通書筭軍餘二名總兵官并分守監鎗守備等官各一名令其跟隨書辦與免征操奏本公文內俱照令史僉書以防欺弊其餘官軍號稱主文干預書辦者聽巡撫巡按并按察司官舉問俱調極邉衛所帶俸食糧差操　凡各處備禦官軍失班不到者拿獲問罪免其納鈔的决觧送各鎮邉廵官查審軍一班不到者在原備邉處罰班五箇月軍兩班官一班不到者改撥本處城堡罰班八箇月軍三班官兩班以上不

到者極邉城堡發班一年其補班日月各自扣筭若來遟不曾失班者止補來遟日月　凡各處鎮守總兵內外官跟隨軍伴二十四名協守副總兵二十名遊擊將軍與分守內外官十八名監鎗內官十六名守備內外官十二名俱不許額外役占及賣放軍人辦納月錢違者許巡撫巡按官查照軍職役占賣放事例上請其巡按御史年終仍將各官有無多占賣放緣由具奏　凡各邉將官并管軍頭目私役軍民及軍民私出外境釣

豹捕鹿砍木掘鼠等項并把守之人知情故縱該管里老官旗軍吏扶同隱蔽若夜不收出境哨探而與夷人交易者除真犯死罪外其餘俱調發烟瘴地面民人里老為民軍丁充軍官旗軍吏帶俸食糧差操　凡各邊關堡墩臺等項守備去處若官軍用財買閑者官員問罷調極邊衛分守禦旗軍人等發沿邊枷號一箇月常川守哨若原在關營官軍逃回原籍潛住及架砲夜不收守墩軍人寅夜回家輪班不去者俱照前項調衛枷

號守哨發落　凡失誤軍機除律有正條者議擬監候
奏請外若敵擁大衆入冦官軍卒遇交鋒損傷被獲數
十人之上不曾虧折大衆或被敵衆入境殺傷軍民數
十人之上不曾掠去大衆或被兵白晝寅夜突入境內
搶掠頭畜衣糧數多不曾殺擄軍民者俱問守備不設
被敵侵入境內擄掠人民本律發邊遠充軍若是交鋒
入境損傷擄殺四五人搶去頭畜衣糧不多者亦問前
罪數內情輕律重有礙發落者仍備由奏請處置其有

被敵入境將不探夜不收及飛報聲息等項公差官軍人等一時殺傷捉去事出不測者俱問不應杖罪還職如境外被敵殺掠不探夜不收非智力所能防範者免其問罪　凡各邉及腹裏地方遇敵入境若是殺擄男婦十名口以上牲畜三十頭隻以上不行開報者軍民職官問罪降一級加前數一倍者降二級加二倍者降三級甚者罷職其上司及總兵等官知情扶同事發參究治罪　凡各處備倭貼守軍人其把總等官縱容舍

餘人等代替者正軍問調沿海衛分舍餘人等就收該衛充軍把總等官參問治罪　凡大同山西宣府延綏寧夏遼東薊州紫荆密雲等邉分守守備備禦并府州縣官員禁約該管官旗軍民人等不許擅將應禁林木砍伐販賣違者問發南方烟瘴衛所充軍若前項官員有犯軍職俱降二級發回原衛所都司終身帶俸差操文職降邉遠叙用鎮守并副參等官有犯指實參奏其經過河道守把官軍容情縱放者究問治罪　凡西山

一帶密邇京師地方內外官豪勢要之家私自開窯賣煤鑿山賣石立廠燒灰者問罪枷號一箇月發邊衛充軍干碍內外官員參奏提問　凡沿邊沿海旗軍舍餘犯該監守常人盜竊盜掏摸搶奪至徒罪以上者俱送總兵官處查撥缺人墩臺守哨滿日疏放　凡川廣雲貴陝西等處但有漢人交結夷人互相買賣借貸誆騙引惹邊釁及潛住苗寨教誘為亂貽害地方者俱問發邊衛永遠充軍　凡官民人等擅造二桅以上違式大

船將帶違禁物貨下海入番國買賣潛通海賊同謀結聚及為嚮導刼掠良民者正犯處以極刑全家發邉衛充軍若止將大船雇與下海之人分取番貨及雖不曾造有大船而糾通下海之人接買番貨或探聽番貨到來私買販賣若蘇木胡椒至一千斤以上者俱問發邉衛充軍番貨入官若小民撐使小船於海邉近處捕取魚蝦採打柴木者廵捕官兵不許擾害　凡沿邉操備官軍一年一班每班以十月初到明年十月滿復留與

次班守冬至後年正月還次班亦然　凡每歲七月本部請勑各邊遣官軍往敵人出没之地三五百里外乗風縱火焚燒野草以絶兵馬名曰燒荒事畢以撥過官軍燒過地方造册繳奏　凡每歲十月本部請勑各邊鎮守總兵巡撫官遇冬年節不許宴樂仍轉行分守守備等官一體遵守　凡各邊軍馬數目遠邊一年一報近邊半年一報本部每三年一次具題差文武大臣各一員同行閲實每年一次具題差御史二員分行巡視

有設置未備器械未精軍伍不足守卒年久未更代者

逐一理之　凡各邉每歳四月八月遣官軍修葺邉墻

墩堡增築草場封堆時加巡察有越塞耕種移徙界至

者治罪

明會典卷一百十

明會典卷一百十一

兵部六

營操

國朝京營之制主訓練在京官軍永樂遷都於北又於中都大寧山東河南附近衛所摘撥官軍輪班上操以內衛京師外備四方征伐其建置沿革并合行事例開具於後而禁衛諸營亦附見焉

大營

國初立大小教場以練五軍將士永樂初既有五軍營又有三千營以司寶纛令旗神機營以司神銃火器是為三大營各營管操官曰提督各哨分管官曰坐營曰坐司俱本部奏請於公侯伯都督都指揮內推選永樂間始兼用內臣而神機火器則特命內臣監之曰監鎗又有掌號把總把司把牌等官俱於都指揮指揮內推選

五軍營

中軍

左掖

右掖

左哨

右哨

管操練京衛及中都留守司山東河南大寧

三都司各衛輪班馬步官軍

十二營

管隨駕擺列馬隊官軍

圍子手

管操練上直叉刀手及京衛步隊官軍

幼官舍人營

管操練京衛幼官及應襲舍人

彈忠效義營

管操練京衛報効舍人餘丁

三千營

一司

管執大駕龍旗寶纛勇字旗負御寶及兵仗

局什物等件上直官軍

一司

管左右二十隊勇字旗大駕旗纛金鼓等件

上直官軍

一司

管傳令營令旗令牌御用監盔甲尚冠尚衣尚履什物等件上直官軍

一司

管執大駕勇字旗五軍紅盔貼直官軍上直官軍

一司

管殺虎手馬轎及前哨馬營上直明甲官軍

隨侍營隨侍東宮官舍遼東備禦回還官軍

神機營

中軍

左掖

右掖

左哨

右哨

管操演神銃神砲等項火器

五千下

管操演火器及隨駕護衛馬隊官軍

團營

景泰初選三大營精鋭官軍分立十營團操以備警急調用是為團營每營官軍一萬員名其提督及坐營掌號把總等内外官員略如三大營之制而命本部尚書或都御史一同提督天順初罷立八年復置成化初罷三年復置分為十二營

中軍

奮武營

耀武營

練武營

顯武營

敢勇營

果勇營

効勇營

鼓勇營

立威營

伸威營

揚威營

振威營

十二營内各分五軍三千神機三營五軍營管内外馬步官軍三千營管内外馬隊官軍神機營管内外步隊官軍

將軍營

錦衣衛侍衛將軍自為一營遇下班之日照例操練從

管領侍衛官提督

四衛營

騰驤左等四衛勇士軍人餘丁別為一營從御馬監官

提督操練其坐營等官並於四衛指揮等官內推選

事例

洪武六年定教練軍士律凡騎卒必善馳射及鎗刀步

兵必善弓弩及鎗凡射十二箭內六箭遠可到近可中

者為試中遠可到將士以一百六十步軍士以一百二十步近可中以五十步凡射弩每用十二箭內五箭遠可到蹶張以八十步划車以六十步凡用鎗以進退習熟為試中凡在京衛所每一衛以五千人為則內取一千人令所管指揮千百戶總小旗領赴御前試驗餘以次輪班在外都司衛所每衛五千人內取一千人令千百戶總小旗領赴京師一體試驗餘以次輪班其所試軍士如騎卒騎射便熟善鎗刀步軍善弓弩及鎗者所

管指揮千百戶總小旗各以其能受賞不中者降罰軍士中者受賞不中者亦給錢六百文為道里費指揮所管軍士一千人內三百人至四百人不中者住俸四箇月四百人以上至五百人不中者住俸半年五百人至六百人不中者住俸十箇月六百人至七百人不中者住俸一年七百人以上不中者指揮使降同知同知降僉事僉事降千戶千戶所管軍士一千人內二百人至四百人不中者住俸半年四百人至六百人不中者住

俸一年六百人以上不中者降百戸百戸所管軍士一百人内二十人至四十人不中者住俸半年四十人至六十人不中者住俸一年六十人以上不中者降充總旗總旗所管五十人内二十五人以上不中小旗所管十人内五人以上不中者皆降為軍在京衛所發廣西南寧栁州守禦在外衛所北方者發極南烟瘴地方南方者發迤北極邉衛分守禦各都指揮使司所試軍士四分以上不中者住俸一年六分以上不中者都指揮

罷職　十六年令天下衛所善射者十選其一於冬月農隙輪班赴京較試不中者罰其指揮千百户中者賞鈔五錠連中者六錠中不及者三錠不中者亦給道里費各邊軍士就於本衛較射　宣德元年調河南山東大寧都司中都留守司直隷睢陽等衛及宣府軍士至京操備令每歲輪班往來　正統十四年令外衛輪班京操者前班三月還八月到後班八月還次年三月到河南山東江北直隷强壯官軍皆隷前班　成化元年

令大營提督官每月二次赴團營會操每年二月十五日上操五月十五日止八月十五日上操十一月十五日止歇操之日仍十日一赴教場點視　弘治元年令都司衛所除軍政守城管操管運外餘分兩班輪操五年一代周而復始　十三年奏准凡輪操軍士沿途刼財殺傷人命占奪車船作踐田禾等項除真犯死罪外徒罪以上發邊衛充軍其管操官不行鈐束并故縱者參問調衛　凡輪操官軍遇有地方災傷具奏驗實先

期放回

已上操練

洪武中令京營士馬之數按月開報　景泰三年令營操軍士有納賄買閑者御史訪察本部委屬官分行點視赴操過限三箇月者軍發邊衛官降三級終身守邊

天順八年差給事中御史各一員巡察各營上操軍士　成化三年令各營官軍糧册每三年本部委官同給事中御史清查本部屬官仍每季查勘軍士事故者

三箇月一開報操官在逃者每月類參　十二年令輪操官軍有違限一箇月之上者參問其撥補逃故等項違兩箇月以上者解人連坐若軍士一班不到者罰班六箇月軍兩班官一班不到者發居庸密雲山海關罰班六箇月軍三班官兩班不到者發大同宣府邊衛罰班一年官三班不到者發邊衛罰班一年半自首者俱免罰邊衛若見操在逃一次至三次應罰操者比前例遞減一等　弘治六年令班軍不足都司五百名以上

衛一百名以上所三十名以上各該掌印官提問住俸
都司一百名以上衛五十名以上者止提問其領班都
指揮缺五百名以上提問一千名以上者提問住俸其
奉勅領軍都指揮所管一千名以上不到者亦提問凡
查欠春班以四月終秋班以十月終為率住俸以三箇
月為率過此許支半俸凡領操官下班之日一體僉書
比較輪操軍馬　十三年奏准輪操官軍逃在京城内
外潛住者俱照成化間欽定例初犯打七十再犯打一

百送操其逃回原衛原籍者以越關論逃三次者免打
京衛調外衛外衛調邉衛帶俸食糧差操　凡該操官
員故行搆訟不肯赴操者除所犯應更替外其餘聽撫
廵官鎖項觧部發操抗拒或挾私排陥者調邉衛帶俸

已上閱實

永樂十二年令凡交鋒之際突入賊陣透出其背殺敗
賊衆者勇敢入陣斬將搴旗者本隊已敗賊衆别隊勝
負未决而能救援克敵者受命能任其事出奇破賊成

功者皆為奇功齊力進前首先敗賊者前隊交鋒未決後隊向前殺敗賊衆者皆為頭功　凡建立奇功頭功者其親管頭目即為報知妄報者治以重罪行營及下營之時擒獲奸細者陞賞准頭功哨馬生擒外敵一人者賞銀三十兩斬首一級者二十兩　凡行營之時遇有鞍馬衣服器械不同者衣甲器械相同而唱問答號不同者皆即擒之來降外番所携人口財畜分毫不許侵犯即時來報　凡與賊對陣須齊力殺賊不許聚為

一處掣拽空缺如力不能支不能決勝無勇無謀及不盡力殺賊者全伍皆斬　凡隊伍已定不許馬軍入步隊步軍入馬隊違者重罪如臨陣混戰失其本隊插入別隊者不拘　凡殺敗敵兵須盡力進勦不許搶掠人畜財物違者重罪如所乘馬困乏許以所擒賊馬換乘

凡對敵之際一隊遞看一隊有不齊力前進者戰勝之後許連隊之人首告治以重罪容情不首者罪同

凡管軍頭目須愛恤軍士軍士聽令不許怠慢如伍中

有一人不在小旗報總旗總旗報百戸以次報至總兵官總兵官奏知從征官軍有在逃者斬該管頭目不報者重罪　凡軍士須人馬相應不許以軟弱不堪者捕入隊伍如人壯馬弱或馬壯人弱者許弱者以馬與壯者若自已有馬臨戰之際能借與驍勇者殺賊有功許借馬人分賞不願分者聽其戰馬臨敵許騎無事騎者治罪各營馬驢須愛惜馱載該管官時常點閱有故違及將軍器抛失或盜賣者俱重罪　凡軍士行糧該管

官旗時行點閲有過用及遺棄者并該管頭目皆斬　凡軍行及下營之時須各認隊伍不許擅離及雜入别營别隊違者併該管頭目俱重罪　凡夜行相遇即喝問有答號不得者擒送辨驗果是奸細照例陞賞故不答號及見而不擒者事覺俱治以重罪　凡軍中遇夜以各樣大小銅角笛聲為號不許聲音相同各聽號聲識認隊伍不許呌營違者論罪但夜間有喧譁者即問所起之處及左右應聲之人與該管頭目皆治以重罪

凡行營須待大營旗纛起行或聽傳前銅角聲各營方許起行每日下營量撥步軍或五隊十隊馬軍五隊或三四隊步軍披甲馬軍不摘鞍伺候長圍及架砲者布列已定方許入營休息有盜人衣糧諸物及盜驢馬宰殺并檢括隱藏人遺失物者俱斬知情首實者給賞知而不首者同罪若收得馬驢騾㛹者即送該軍轉送大營召人識認如有遺失被後哨官軍收獲者收後官治以重罪　凡各營有失火者即是與賊遞送消息并

該管頭目俱重罪其每日行營不許在途炊飯違者并本管頭目皆斬下營掘井必令人監守不許作踐及占藏自用　凡軍中有病者管隊官旗即令醫療掌藥科官及醫士常加巡視不許勒取財物違者重罪　凡長圍及坐冷者須晝夜關防各營架砲者務依方瞭望有灰塵揚起人馬往來若聞哨馬營及四面砲響即時傳報其管事官遇有事隨即飛報不許頃刻遲慢　凡掠陣官臨敵時視有畏避退後者即斬之紀功過官遇有

功者即紀之有過者即録之以憑賞罰　凡臨陣令內官持象牙牌視有勇敢當先殺賊能立奇功頭功者即與牙牌收執徑赴大營給與勘合以憑陞賞　凡軍中有妄談災異及妖言或漏泄軍機者皆斬知情不首者罪同首實者重賞　凡見鹿及野馬黃羊諸物驚走突入營伍及望見塵起或旋風揚沙野獸騰踏及見死馬牛羊與牛羊駝馬遺穢踪跡或拾得一應物件若男女衣服首飾并文字等項不論久近隨即報知　凡軍行

在道不許圍獵或遠望似馬非馬似鹿非鹿似人非人白日見烟入夜見火不論是非即報　凡功次務須實報有虛誑者重罪所報實者給與勘合無勘合者不准陞賞　凡號令總兵官告都指揮都指揮告指揮指揮告千戶千戶告百戶百戶告總旗總旗告小旗小旗告軍士務令遵守　正統十四年令每隊伍中立公正掌令官二人務令頭目軍士死生相顧臨陣有進無退若頭目不顧軍士先自退怯者掌令官即斬其首別選頭

目代之若軍士不顧頭目先自退怯者許後隊斬前隊准常功陞賞軍士不勇不進致頭目失陷者斬其前隊頭目不勇不進致軍士失陷十人者斬首至二十人者斬首不與承襲至三十人及全隊者斬首籍没其家凡軍士頭目應斬而有竒功者量與贖免其總兵官申令不明不嚴致十隊退怯者罰俸一年至三十隊者降二級至五十隊以上者罷職全軍退怯者斬但降敵者全家斬首籍没財産行軍之際有敢搶擄民財至十貫以

上者斬首示衆頭目縱容軍士搶掠至十人者罷職充軍二十人以上至全隊者梟首營門軍士並皆處死軍中及召募新來之人不知軍法敢有造言惑亂人心沮撓號令致壞事機者凌遲處死籍沒其家臨陣在逃及不聽總兵號令者斬　成化元年令總兵官出師臨敵軍中有違犯號令者聽以軍法從事尋常出哨等項不許　弘治十三年奏准凡官軍遇有征調點選已定避難在逃者依律問斷若征期已過發宣府獨石等處沿

邉哨瞭半年滿日回衛若仍發出征及哨瞭而復逃者依從征私逃再犯者律處絞

已上行軍號令

選用將材

武官以職受任者既有常制其餘或謀勇出衆可任用者難拘資格故有選用將材之例

事例

宣德五年令天下都司衛所於所屬官及行伍内每歳

選智勇廉能者一人送京試用　正統八年令軍民之中有軍謀勇力者聽官司保舉以軍謀舉者試攻守策以勇力舉者試弓馬及負重至二石以上　成化八年令文武官員軍民人等有諳曉兵法謀勇過人弓馬熟閑者並許保舉試中者無官授以冠帶有官仍舊職撥團營操練聽調邊方舉者就在各邊操備其有材兼文武堪為大將恥於自進者府部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科道并在外衙門各舉所知本部奏請擢用

武舉

武舉之法試其謀畧藝能列其等第而擢用之與文士科舉畧同間嘗舉行今具列事例於後

事例

凡武舉每六年一試於文舉鄉試後九月開科武學幼官子弟及天下軍民人等材堪應舉者先期赴部聽候入試中式及下第者俱照後開事例施行　天順八年令天下文武衙門各詢訪所屬官員軍民人等有通曉

兵法謀勇出衆者從公保舉從巡撫巡按會同三司官考試直隷從廵按御史考試中者禮送兵部會同總兵官於帥府内試策畧教場内試弓馬答策二問騎中四矢步中二矢以上者為中式官量加署職二級旗舍餘丁授所鎮撫民授各衛試經歷俱月支米三石若答策二問騎中二矢步中一矢以上者次之官量加署職一級旗舍餘丁授冠帶總旗民授各衛試知事俱月支米二石並送京營量用把總管隊聽調有功照例陞賞

弘治初定凡武舉人試策二道文理優韜畧熟及射中試者陞二級文不甚優射雖偶中止陞一級雖善行文射不中式及射雖合式策不佳者俱暫黜以候再試中者送團營或分送各邊俱賛畫方畧量用把總或守備城堡免令管隊後每六年九月一次考試軍衛有司果有材堪應舉者聽於應試之期禮送赴部考退生員并曾經問斷行止有虧者不許凡再試不中者發回原衛原籍供本等職役後又令先策畧後弓馬如策不佳即

不許騎射或答策雖佳不能騎射者亦黜　凡中武舉人添支月米遇陞用之日即與住支

明會典卷一百十一

明會典卷一百十二

兵部七

軍役

軍政至重其目有收補重役冒名缺伍老疾等項皆見於諸司職掌以後又有存卹之法今附録之

諸司職掌

凡內外衛所軍士俱有定數大率以五千六百名爲一

衛一千一百二十名爲一千戶所一百一十一名爲一百戶所其有衛分軍士數多千百戶所統則一每一百戶内設總旗二名小旗一十名管領鈐束大小相維以成隊伍管軍官員操練撫綏務在得宜毋敢紊亂空歇若逃故老疾勾丁代補中間冒觧同名并各項充軍重復非止一端條開於後

收補軍士

諸司職掌

凡遇各布政司并直隸府州縣勾解内外衛所逃故軍人正身并户丁到部審實明白逃軍照例斷發有能自首者免罪復役其補役户丁如在京衛分填給勘合差人送發該衛交割在外衛所送赴該府通類差人押送取收管回照仍行移各衛收役年老殘疾發回允換壯丁其幼小户下無丁者年十三四以上送衛操練七八歲以下或發在營或發原籍依親行移該衛紀録候長成勾補其有奸頑故推老疾不將壯丁補役者問罪如

律仍勾壯丁若長解不行用心管押依律責限發回根捕受贓脫放送法司問罪其有民人首報投軍并遠年歇役軍丁首報着役無衛分者照發外衛有原衛者就發充軍仍行原籍官司體勘若有規避即提送法司問罪

重役

諸司職掌

凡有陳告一戶或為垜集首報收集或為事問發在京

在外衛所重復充軍二名三名者須行各衛着落當該官吏保勘明白及揭照黄册果係同户别無人丁具奏定奪其有為事免罪充軍正身并丁多者不准如有隱瞞丁口朦朧陳告者問罪如律

事例

洪武二十三年令天下衛所有一户充軍二名者免一名為民　洪熙元年令軍户重役者不問二處三處止併一處其餘悉與開豁　宣德四年令軍户重役止有

幼丁二人者出幼之日以一丁補止役一丁補軍餘餘衛皆免若調發别衛而本衛又勾户丁補役者勘實發回聽補見役衛分軍伍其招募等項見丁充軍事故照名勾補者先觧一名次具實有人丁申部擬奏定奪

冒名

諸司職掌

凡有陳告本户係是民籍止與故軍同名同姓被里甲人等賣放正軍朦朧冒解者發回合干有司提對曾經

府縣陳告不理着令所管上司衙門歸問若俱不理必須給批差人先提當該吏典并事內干問人數送法司對問其有干問府縣官員具奏提取若被在衛軍人供指就便送法司對問果係故軍生前妄報坐名勾取者揭照黃冊是實改正發回為民仍行原衛着落親管官旗挨勾應補正軍

事例

宣德四年令民戶與軍姓名相同冒勾解補者照例審

實開豁若同姓同名之人已經到衛食糧三年之上者不准　十年令有妄指同姓同名為軍者雖有該部文移坐取有司即與保明不許朦朧冒解　正統二年令軍丁訐告冒解者暫收着役行移照勘果係冒解改正為民妄告者行本衛究治

軍士缺伍

諸司職掌

凡内外衛所軍人或有死亡户絶或有陞調或為事起

發等項缺下隊伍須要行移衛所保勘明白許令除豁即於多餘軍内撥補若死亡止有幼丁許令本衛紀録在伍作數其在逃未獲務要根勾正身俱各不許撥補

事例見收補軍士及武庫司清軍項下

老疾軍人

諸司職掌

凡内外衛所軍人或征進工作傷殘或患痼疾及年老不堪征差者須要保勘相驗是實許令户下壯丁代役

若無少壯止有幼小人丁許令該衛紀録操練仍令老疾隨營如果户絶無人揭籍查勘明白具奏除豁聽令隨營或依親還鄉缺下軍伍於多餘軍内撥補

事例

洪武十五年令各衛軍士年老及殘疾有丁男者許替役所管官旗留難者坐罪　二十三年令老疾軍有子年一歲二歲該紀録者皆與正糧候成丁收役不許别勾以亂隊伍　天順八年令府軍前衛幼軍俱終本身

不必遷補　成化十七年奏准幼軍有老疾者相視明白具奏跡放開伍但逃者仍勾其户丁補役其補役者亦終本身

存恤

事例

宣德元年令新勾到衛軍士限半月收幇月糧兩月葺理居室俟其安定方許差操　四年令天下衛所每軍一名免原籍户下一丁差役在營軍餘亦免一丁令專

一供給　正統二年差給事中御史各一員本部主事一員督同五城兵馬巡㸃存恤有限内差撥及私役科擾者叅奏問罪其各衛仍委官一員專管　三年令新軍逃亡過二百人者該衛存䘏官罰俸五箇月過百人者二箇月不及百人者兩箇月在外衛所依在京例仍從巡按按察司官㸃視　五年令新到軍人係曾勾赴衛存恤一次重復在逃者不拘正軍户丁即送着役不在存恤之例　弘治十三年奏准内外都司衛所官吏

求索新軍財物因而逼勒在逃者指揮十名以上千户鎮撫六名以上百户四名以上各問罪降一級每十名六名四名各照數遞降不及前數及不曾得財者照常發落

僉充民壯

軍籍之外有民壯有司僉點以備警急即古民兵之遺意今附於軍役之後

事例

洪武初立民兵萬户府簡民間武勇之人編成隊伍以時操練有事用以征戰事平復還為民有功者一體陞賞　正統十四年令各處招募民壯就令本地官司率領操練遇警調用事定仍復為民　天順元年令招募民壯鞍馬器械悉從官給本户有糧與免五石仍免户下二丁以資供給如有事故不許勾丁　弘治二年令選取民壯須年二十以上五十以下精壯之人州縣七八百里者每里僉二名五百里者每里三名三百里者

每里四名一百里以上者每里五名春夏秋每月操二次至冬操三歇三遇警調集官給行糧其餘照天順元年例　六年令官司私役民壯者照依私役軍餘例問罪

明會典卷一百十二